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9 月 29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9 月 29 日上午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5888 号中庆大厦 3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500 万元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 7500 万元人民币，用于生产经营及投标保证金，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分批发放。本次贷款由关联方中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孙举庆、赵红雨为公司提供担保。

(二) 审议《关于向光大银行申请 1 亿元贷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光大银行的授信，向其申请贷款 1 亿元，用于生产经营及项目保证金使用。本次贷款延续授信时的担保，由公司关联方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提供担保。

(三) 审议《关于子公司北京中科中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与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合同的议案》；

议案内容：子公司北京中科中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拟受关联方长春市城建维护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就“长春市百里伊通河系生态治理工程-东新开河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合同总价款 975 万元整（大写：玖佰柒拾伍万元整）。

（四）审议《关于子公司北京中科中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合同的议案》；

议案内容：子公司北京中科中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拟受关联方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就“长春市百里伊通河系生态治理工程-东新开河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合同总价款 21 万元整（大写：贰拾壹万元整）。

（五）审议《关于转让朝阳区中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将持有的朝阳区中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于关联方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至目前对朝阳区中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尚未实缴，因此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0 元。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

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6年9月29日0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5888号中庆大厦3层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5888号中庆大厦3层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陈盛昱

联系电话：0431-89689717

联系传真：0431-89689717

Email：ZBYL@zonbong.com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6-069

董事会

2016年9月13日